

断头台

- 当代苏联中篇小说选辑
- 上海译文出版社



78305

断头台

当代苏联中篇小说选辑

断头台 / 钦·艾特马托夫著 曹国维 徐振亚 吴健平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Чингиз Айтматов

ПЛАХА

根据苏联《НОВЫЙ МИР》杂志

1986年第6、8、9期译出

断 头 合

【苏】钦·艾特马托夫 著

曹国维 徐振亚 吴健平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祝桥 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375 插页 2 字数 253,000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5,500册

ISBN7-5327-0720-2/I·366

定价：4.15元

第一部

—

白天，向阳的山坡上不过有了点儿仿佛孩子呼吸般轻微的热气，没过多久，天就不知不觉变了：从冰川上吹来了风，无孔不入的薄暮挟着寒气悄悄溜进道道峡谷，给即将来临的雪夜抹上一层阴冷的瓦灰色。

周围到处是积雪。伊塞克湖一带连绵的群山完全被两天前席卷这个地区的暴风雪所淹没，就象野火为任意胡为的大自然所驱使，突然冲天而起。刹那间，风雪大作，景象可怖，天昏地黑，群山消失，天空消失，原先可见的整个世界统统消失了。后来，一切归于静寂，天气转晴。从那时起，随着暴风雪的平息，被大雪封住的群山便僵立在这片与世隔绝的冰冷和沉寂中。

直到这天黄昏时分，方才传来渐渐响亮、渐渐逼近的隆隆声。一架大吨位的直升飞机沿着乌尊-恰特峡谷，往耸立于云雾飘拂的高空中的阿拉-蒙久冰封的山隘飞去。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隆隆声越来越响，越来越近，终于响彻峡谷，控制了整个辽阔的空间，即便在除了声音和光线之外，无论什么都不能到达的冰山雪峰之巅的上空，也回荡着压倒一切的滚雷般的飞机轰鸣声。被大山深壑的回声增强了几倍的隆隆声，以不可阻挡的恐怖的力量铺天盖地而来，仿佛片刻以后将要发生一场地

震那样的灾难……

在这随时可能出现险情的时刻，险情果然出现了：在直升飞机航道方向上，一小堆碎石受到声浪的冲击，沿着被风刮得岩石裸露的陡坡下滑，旋即停住，仿佛被咒语止住的血。但是这一碰撞对于不大坚实的土层来说，已经足够有力：陡坡上的几块沉重的岩石立即松动了，往下滚去，越来越快地翻滚着、蹦腾着，扬起一行行尘土和碎石。坠落的岩石在山脚下崩裂成碎块，犹如炮弹爆炸似地飞进，穿过红柳和伏牛花丛，砸烂雪堆，一直滚进了半冻然而温暖的小溪附近一个为树丛和山岩所遮掩的狼窝。

母狼阿克巴拉往后一跳，躲开了从上面落下来的石块和雪尘，一边向岩洞暗处退去，一边竖起颈毛，身体象弹簧似的蜷缩，一对野性十足、在半晦不明中闪着磷光的眼睛直视前方，随时准备投入搏斗。但是，它的惊慌没有必要。在一无遮拦的草原上，当无论逃到哪里都无法躲开直升飞机的追击，当螺旋桨发出震耳的啸声，居高临下紧紧跟住野狼射下雨点般的子弹时，当整个世界都处在直升飞机的视野之中，没有一个缝隙可以藏匿野狼机灵脑袋的时候，这才是可怕的！——是啊，大地不会裂开一条缝，让穷途末路的野兽避难的。

在山区就是另一回事了：这里总可以逃命，总可以找到藏身的地方，等待危险过去。直升飞机在这里并不可怕，倒是山区对于直升飞机本身才是可怕的。然而，恐惧是不受理智支配的，何况又是已经熟悉的、亲身体验过的恐惧。随着直升飞机的临近，母狼大声哀号起来，身体蜷成一团，缩着脑袋。但是，神经毕竟还是受不了，母狼失去了自制力：阿克巴拉狂暴地嗥叫一声，内心充满无法抗拒的莫名的恐惧。旋即，它浑身

打战，肚子贴着地面朝洞口爬去，恶狠狠地、绝望地把牙齿磨得格格响，摆好就地厮杀的架势，似乎希望吓退峡谷上空那个隆隆作响的钢铁怪物。这怪物一来，连山上的石头都纷纷往下掉，象地震时一样。

听到阿克巴拉惊恐的嗥叫，它的公狼塔什柴纳尔倏地窜进了岩洞。自从母狼怀胎以来，它多半不在窝里，而在灌木丛内一个避风的地方待着。塔什柴纳尔意即碎石机，那是附近的牧羊人因为它那具有粉碎性力量的颌骨而给它起的浑名。它爬近母狼的床铺，安慰似地呜呜叫着，象是用身体掩护它不受外界的袭击。母狼倚着公狼，和它越挨越紧，一边继续哀号，不知是向不公的上苍，向世间万物，还是向自己不幸的命运，苦苦呼救。甚至直升飞机在雄伟的阿拉-蒙久冰川后面消失，隆隆声被云层隔绝而完全听不见之后，阿克巴拉依然久久地浑身打战，控制不住自己。

犹如宇宙间的沉寂崩落，骤然笼罩了群山。这时，母狼突然清晰地听到了自己体内，确切地说，自己腹内的几次胎动。早在捕猎生活初期，阿克巴拉一个猛扑，掐死一只大母兔的时候，曾在母兔身上，在它的腹部，觉察过这样的躁动，似乎那里藏着几个眼睛看不见的生命。这奇怪的情况使年轻而又好奇的母狼吃了一惊，引起了它的兴趣。它诧异地竖起耳朵，不大相信地望着已经丧命的猎物。这太奇妙，太费解了，它甚至想和那些看不见的小家伙玩玩，就象猫戏弄半死不活的老鼠那样。可是现在，它在自己腹内同样发现了沉甸甸的生命。那是狼崽让它知道，如果一切顺利，再过十天半月，它们将要出世了。不过这些暂时尚未降生的狼崽是和母亲的躯体分不开的，它们是母亲生命的组成部分，因此，尚在母腹中的狼崽，在渐渐形成

的、模糊的潜意识中，经受了和母亲同样的压抑和绝望。这是它们和外部世界，和等待它们却又敌视它们的现实的第一次没有照面的接触。于是，它们在母腹中躁动起来，对母亲的痛苦报以同情。它们同样感到恐怖，那是母亲的血液传播给它们的。

阿克巴拉谛听着重新充满活力的腹内那种并不服从它意志的躁动，突然不安起来。母狼的心急剧地跳动着，充满大无畏精神，充满誓死保护它自身孕育的生命，不让它们遭受危险的决心。即使现在，它也会毫不犹豫地和任何对手进行决斗。保护后代的伟大天性在它身上苏醒了。阿克巴拉顿时觉得一股滚烫的柔情流遍了全身：它想和未来的狼崽亲热亲热，想用自己的身体温暖它们，想给它们喂奶，仿佛此刻它们已经依偎在它身边。那是一种预先感受的幸福。那股柔情，那种对凸出在肚子底下两排胀得发红的大奶头中即将流出奶汁的期待，使它闭上眼睛，轻声哼哼起来。它慵懒而又温柔，将就着不大的狼窝，慢慢地、慢慢地舒展开身子。它终于镇静了，重又朝自己的公狼，瓦灰色的塔什柴纳尔靠了靠。公狼是强壮的，它的皮毛暖和、浓密而且富有弹性。连阴沉的塔什柴纳尔也捕捉到了怀孕的母狼所感受的一切，凭着一种特殊的嗅觉，明白了母狼腹中的躁动，它想必也为这一征兆所感动。塔什柴纳尔竖起一只耳朵，抬起沉重的棱角分明的脑袋，深陷的黑眼睛，冷冰冰的瞳孔内掠过一种神色，一种朦胧的喜悦的预感。它克制地呜呜叫了起来，鼻子和喉咙发出轻轻的呼噜声，以表示自己的爱恋，表示自己愿意绝对服从蓝眼睛母狼的吩咐，保卫它的安全。随即，它用宽大、暖和而湿润的舌头，在阿克巴拉的头上，喜洋洋的蓝眼睛和鼻子上，殷勤而又温柔地舔了起来。阿克巴拉喜欢塔什柴纳尔的舌头，无论是公狼亲昵地和它调情，急得浑身发抖，

舌头因为急剧充血，变得热乎乎的，变得象蛇那样灵活有劲、富有弹性的时候——而阿克巴拉开始时往往装出至少是没有兴趣的样子，还是在饱餐以后的宁静舒适中，它的公狼的舌头是软绵绵、湿漉漉的时候。

在这对猛兽中，阿克巴拉是头，是拿主意的，掌握着出猎的指挥权；而塔什柴纳尔只是一股忠实可靠的力量，不知疲倦地、无条件地执行母狼的意志。它们之间的这种关系从未破坏过。只有一次，发生了意想不到的怪事：公狼失踪了一夜，及至天亮回来，身上带着一股别的母狼的臊味，一股极其讨厌的、能把方圆几十里内的公狼统统招引来斗架的无耻的发情气味。闻到这股难闻的气味，阿克巴拉再也抑制不住怨恨和愤怒，立即拒绝了公狼的亲昵，两只獠牙突然在它肩头深深咬了一口，并且作为惩罚，一连许多天都让它一瘸一瘸地跟在后面。阿克巴拉和傻瓜保持着距离，不管公狼怎样哀号，它一次也没回答，一次也没停步，似乎塔什柴纳尔不是它的公狼，似乎塔什柴纳尔对它来说并不存在。如果公狼胆敢重新接近它，以便征服它，讨它的欢心，那么阿克巴拉必定会和公狼认真较量一番：难怪在这一对瓦灰色的外来的狼中，阿克巴拉是头，而塔什柴纳尔是腿。

此刻，当阿克巴拉稍稍镇静，挨着塔什柴纳尔宽大的身体暖和过来以后，它对自己的公狼是感激的，因为公狼分担了它的恐惧，使它重又充满了自信。它没有拒绝公狼的热情的爱抚，并在公狼嘴唇上回舔了两三次。它克制住后怕——一阵颤栗突然掠过全身——聚精会神地谛听着自己腹内尚未出生的狼崽的莫名的躁动。除了忍受现状，忍受这个洞穴，忍受山区的严冬，忍受渐渐逼近的寒夜，它别无选择。

母狼受到极度惊吓的一天就这样过去了。出于不可抑制的母性本能，它担心的与其说是自己，不如说是那些即将在这个窝里出生的狼崽。正是为了它们，它和公狼才在这个灌木杂生、枯树和乱石成堆的地方，找了一个隐藏在岩石下的深邃的洞穴里筑了窝，以便到时候分娩，在这个世界上有个栖身的地方。

况且，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在这一带是外来户。在有经验的眼睛看来，连它们的长相都和当地的野狼不同。第一，它们的项毛，从脖梗直至颈下，仿佛一条华丽的银灰色披巾，严严实实盖住双肩，泛出草原野狼特有的亮色。还有，这对灰狼，不，瓦灰狼，比伊塞克湖周围山区常见的野狼高大。倘若有人在近处看到阿克巴拉，那他定会对母狼的晶莹的蓝眼睛——狼中极其罕见、也许绝无仅有的现象，啧啧称奇。当地的牧羊人管母狼叫阿克达雷，意思是白脖子，可是这名字叫着叫着很快便走了样，变成了阿克巴雷，后来又成了阿克巴拉——意思是女王，然而谁也没想到，这是天意。

一年以前，这里根本没有瓦灰狼。后来，它们出现了，不过仍然单独生活。起先，外来户避得远远的，不和主人冲突，大多在不属于当地狼群势力范围的中间地带活动，日子过得颇不容易。为了寻觅猎物，它们甚至一直跑到田野上，跑到河下游人们聚居的地方，但是终究没有加入当地的狼群——蓝眼睛母狼阿克巴拉生性实在过于独立不羁，它不肯归顺别的野狼，俯首称臣。

判定一切的是时间。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对瓦灰色的外来户终于站稳脚跟，经过许许多多残酷的较量，在伊塞克湖周围山区占据了地盘。现在，反倒是它们这对外来户成了主人，反

倒是当地狼群不敢闯进它们的势力范围了。因此，可以说，这对新来的瓦灰狼在伊塞克湖地区成功地安顿了自己的生活。不过，在这以前它们有过一段独特的经历，倘若野兽能够回忆往事，绝顶聪明和灵敏的阿克巴拉一定会伤心地重新想起这段经历。也许，这段经历有时就浮现在它脑际，使它落泪，使它痛苦呻吟。

在那失去的世界，在那遥远的莫云库姆草原，大规模的捕猎生活曾是何等轰轰烈烈：沿着没完没了的莫云库姆原野，没完没了地追逐没完没了的高鼻羚羊。这种从远古年代起就在这片永远遍布干枯盐木的热带草原上生长繁衍的羚羊，如同天地一样古老的偶蹄目分支，这种成群结队、在奔跑中不知疲倦的高鼻动物，长着两个喇叭形的大鼻孔，呼吸起来，空气通过肺部的力量，如同鲸鱼通过鲸须喷射海水，所以，它们生就一种从日出跑到日落而无需喘息的本领。当它们被自古以来和它们形影不离的野狼追逐撒腿奔跑时，当一群受惊的羚羊在慌乱逃窜中惊起近处的一群羚羊（甚至一群又一群的羚羊）时，当相遇的一群群数量不等的羚羊纷纷加入这逃亡的队伍时，当无数羚羊如同山洪爆发似地沿着山丘、平原和沙地狂奔疾驰时，大地飞速倒退，在万蹄踩踏下隆隆作响，如同夏天受到冰雹的打击一样；空气中充满着飞旋的气浪、夹杂着砂石的粉尘、蹄子踩出的飞进的火花、羚羊的汗臭和拼命逃窜的疯狂气息；而野狼伸长四肢，风驰电掣地在后面和两侧穷追不舍，力图把潮水似的羚羊赶进自己的埋伏圈——那里，盐木丛中隐藏着专事杀伤的强壮的野狼，它们跃出树丛，直扑正在飞奔的猎物的颈脖，在和猎物一起翻滚中，及时咬断喉咙放血，旋即重新投入追逐。但是羚羊不知怎的往往能够及时识破野狼在哪里等候它们，及时

绕过埋伏圈，于是，一场新的围猎又以更大的疯狂、更快的速度开始。它们，无论被追赶的还是追赶的——那是残酷的生活的一个环节——全都在奔跑中竭尽全力，如同垂死挣扎那样，为了生存，为了活命，燃烧着自己的血。也许只有上帝自己才能让它们，被追赶的和追赶的，停止奔跑，因为这是两种渴望自身兴旺的生物之间生死存亡的搏斗，因为那些经受不住这种疯狂速度的野狼，那些天生没有能耐在奔跑角逐中争取生存的野狼，会一一累倒，躺在暴风雨般远去的追逐所掀起的尘埃里慢慢死去；如果侥幸活了下来，它们便去别的地方，在那里劫掠为生，袭击那些不会反抗、甚至不会逃命的羊群，诚然，那里也有危险，而且还是一切危险中最大的危险——羊群附近有人——羊的保护神，又是羊的奴仆，他们自己活得舒坦，却不让别的生灵活下去，尤其不让那些不依赖他们而意欲自由自在的生灵活下去。

人啊，人，象上帝一样万能的人！人也捕猎莫云库姆草原的羚羊。最初他们是骑马来的，身披兽皮，手执弓箭，后来他们使用砰砰作响的猎枪，呐喊着横冲直撞，羚羊忽而逃往这个方向，忽而逃往那个方向——你就在盐木丛生的草原上四处寻找吧。后来，到了神通广大的人动用汽车进行围猎的时代，他们和野狼一样穷追猛赶，在行进中用枪撂倒大批大批的羚羊。最后，神通广大的人坐上直升飞机，先从空中侦察出羚羊在草原上的位置，接着便在指定地区包围这些动物，同时，地面上的枪手以每小时一百公里，甚至超过一百公里的速度在原野上驱车疾驶，不让羚羊逃出他们的视线，并由直升飞机居高临下地校正目标和追击方向。汽车、直升飞机、速射步枪，把莫云库姆草原的生活闹得天翻地覆……

蓝眼睛母狼阿克巴拉年龄还小，它未来的伴侣塔什柴纳尔比它略大，然而，它们习惯大规模捕猎的时候已经到了。开始，它们赶不上追逐的狼群，只是撕咬倒地的羚羊，把没死的弄死。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在体力和耐力上超过了许多惯于捕猎的野狼，尤其是那些渐渐衰老的野狼。如果一切顺乎自然地发展下去，它们很快便将成为狼群的头领。不料情况起了变化……

生活年年不同。那年春天羚羊产羔特别多——许多母羊一胎双羔，因为去年秋天羚羊交尾期间气候温暖，干枯的草原在淋过几场透雨以后两次返青。食草丰富，于是羚羊大量繁殖。为了产羔，羚羊早在初春便向莫云库姆腹地大片无雪的沙漠迁移。那儿，野狼很难到达，况且追逐进入沙漠的羚羊纯属徒劳。在沙漠上，羚羊是无论如何逮不住的。不过，即使秋天，甚至冬天，狼群也能得到绰绰有余的猎物。冬天，动物作季节性迁移时必然在广阔的半沙漠和草原地带撇下无数衰弱的羚羊。那时野狼便按上帝的旨意猎取它的份额。而在夏天，尤其是骄阳似火的时候，野狼一般不愿惊动羚羊，好在另有一种比较容易捕获的猎物足以填饱肚子：许许多多土拨鼠在整个草原上跑来跑去，急着弥补冬眠造成的损失。它们与其它动物和野兽不同，必须在夏天弄到够吃一年的食物。于是，土拨鼠家族全体出动，不顾危险，四下忙活。抓土拨鼠有什么不光彩——万物都有自己的时辰，到了冬天，土拨鼠你想抓也抓不到——它们根本不露面。夏天，还有各种小动物和禽鸟，尤其是沙鸡，往往也自投罗网，成了野狼的口福。不过围捕主要猎物——羚羊——是在秋天，并从秋天一直进行到冬末。还是那句老话：万物都有自己的时辰。这里蕴含着草原上生死轮回的天然规律。只有自然灾害，只有人，能够破坏莫云库姆自古以来生活进

程……

二

拂晓，草原上的空气稍稍凉爽了一些，直到这时各种动物才缓过气来，比较畅快地呼吸了。这昼夜交替之际是一天中最快乐的时刻：闷热的黑夜正在逝去，孕育着酷暑的白天——盐碱草原又将被烈日毫不留情地烤得发白——行将诞生。此刻莫云库姆上空，月亮宛如一只明晃晃的黄色圆球，浅蓝的月光平稳地照耀着这片一眼望不到头的无边无际的土地。四面八方，黑魆魆难以辨认的远方和星空连成一片。寂静，但富有生气，因为所有居住在草原上的动物，除蛇以外，全都急着享受这片刻的凉爽，享受生的乐趣。桤柳丛里，早醒的鸟儿一边活动身体，一边叽叽喳喳地唱着；刺猬忙碌地奔走；不停地叫了一夜的蝉儿，此刻又憋足了劲，知了知了地聒噪起来；睡醒的土拨鼠从洞里探出脑袋四下张望，暂时还没出来搜寻食物——盐木落下的种子；一只扁脑袋的灰鸢带着五只羽毛丰满、已经开始练习翅膀的扁脑袋幼鸢，从一个地方飞到另一个地方，飞到哪里停到哪里，不时关切地相互呼叫，相互照顾。听到鸢的呼叫，拂晓时分草原上的各种动物和野兽也都叫了起来……

那是夏天，蓝眼睛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共同生活的第一个夏天。在围猎羚羊的追逐中，它们已经以不知疲倦的奔跑崭露头角，跻身于莫云库姆最强的一对对野狼的行列。真是幸运——应当认为，在野兽世界里也有幸与不幸的区别——它俩，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都有半沙漠地带草原猛兽必须具备的头等重要天赋：敏捷的反应，出猎的预感，特殊的“战略”意识和

不言而喻的非凡的体力——飞速奔跑和扑击的本领。种种迹象表明，这一对将在未来的捕猎中大显身手，它们的生涯必定每天充满捕食的艰辛和履行野兽天职的欢乐。暂时还没有什么力量妨碍它们单独统治莫云库姆草原，因为这片土地至今人迹罕至，它们还从未面对面地和人遭遇过。和人遭遇是稍后的事。此外，它们享有一种天赋的优越——如果不说特权的话——它们，野兽，如同整个动物世界一样，能够无忧无虑地生活，从不担心自己明天的处境。安排合理的大自然替动物免除了这一万恶的生活重负，然而恰恰在这种恩典中潜伏着莫云库姆居民的悲剧。上帝无意让它们之中的任何一个料到这一点，无意让它们之中的任何一个想象出，似乎无边的莫云库姆草原——不管它有多么辽阔，多么广大——仅仅是亚洲次大陆上一个不大的孤岛，地图上一块用黄褐色标出的、相当于大拇指指甲大小的地方，并且年复一年地受到越来越强烈的侵犯和骚扰：四周不断开垦荒地；难以计数的羊群随着草原上自流井的增加，纷纷来到这里寻找新的牧场；与一条国内罕见的大型煤气管道紧邻的草原边缘地带上修筑了许多沟渠和公路；人们依靠越来越先进的技术——轮子和马达，带着无线电通讯设备，带着充足的淡水，越来越顽强、越来越持久地进入包括莫云库姆在内的任何沙漠和半沙漠的纵深地区。可惜，进入这些地区的不是志在有所发现的忘我的学者——他们的后代应该为有这样的祖先感到骄傲，——而是做着几乎人人都能理解、都能胜任的普通事情的普通人。尽管如此，上帝无意让居住在硕果仅存的莫云库姆草原上的子民知道，在人类最平常的行为里深藏着尘世的善和恶的本源。这里，一切取决于人们自身，取决于他们把这些人类似最常见的行为引向哪里：引向善还是恶，创造还是破坏。莫

云库姆草原上的四腿动物和其他生灵，无从知道困扰人类自身的种种复杂问题。人自从成了能够思维的动物之后便想方设法企图认识自我，但为什么恶几乎总是战胜善，这在他们却始终是个无法解开的谜……

按照事物的逻辑讲，人类的这些事情都和莫云库姆草原上的野兽与动物无关，因为这些事情超越了它们的天性，超越了它们的本能和经验。并且一般地说，这片广阔的亚洲草原上自然形成的生活方式，迄今为止尚未受到任何外力的严重破坏。这里，在气候炎热、半是草原半是沙漠的平地 and 丘冈上，生长着只有这里才能存活繁衍的耐旱怪柳——一种半草半树、硬如顽石、仿佛海船缆索那样绞在一起的植物，生长着沙漠盐木，粗硬的牧草和数量众多的芦苇科的长茎芨芨草。这些芨芨草称得上是半沙漠地区的美景了，无论在月光下还是阳光下，金灿灿的草丛永远闪耀着变幻不定的光斑。进入草丛，如同进入浅水一样，无论什么动物——哪怕只有狗那么高——一抬头便能看见周围的一切，同时也就暴露了自己。

就在这片土地上，两只新结合的狼——阿克巴拉和塔什柴纳尔——尝到了生活的甜蜜和苦涩。当时，它们已经有了自己活泼可爱的头生崽——阿克巴拉在那个值得纪念的莫云库姆的春天，那个值得纪念的狼窝里，一胎生下的三只小狼——这在动物，无疑是生活里的头等大事。它们的窝筑在一个深坑里，上面遮着一株被雨水冲刷得根须裸露的老盐木，附近是一片半枯的怪柳丛，要把小狼带到那里训练是很方便的。三只小狼已能竖立耳朵，各自有了脾性——虽然它们在相互戏耍时，耳朵仍象幼时那样东倒西歪——而且它们已经感到四肢相当有力。于是，它们越来越经常地尾随双亲外出，进行大大小小的捕猎。